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尹开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尹开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运营中心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尹开军先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尹开军先生副总经理职务的原定任期为2023年1月16日至2026年1月15日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尹开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尹开军先生辞职后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尹开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尹开军先生所负责的工作已实现平稳交接、过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尹开军先生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及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